附件1：

**政府隐性债务识别化解、万亿国债申报**

**与PPP 新机制及特许经营项目操作培训班工作方案**

主办单位：中国总会计师协会

联合主办单位：北京华夏星源国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一、培训时间及安排: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报到时间** | **培训时间** | **培训地点** |
| 第一期 | 2024年1月22日 | 2024年1月22日-26日 | 哈尔滨 |
| 第二期 | 2024年1月24日 | 2024年1月24日-28日 | 深圳 |
| 第三期 | 2024年2月26日 | 2024年2月26日-3月1日 | 成都 |
| 第四期 | 2024年3月12日 | 2024年3月12日-16日 | 厦门 |
| 第五期 | 2024年4月16日 | 2024年4月16日-20日 | 重庆 |
| 第六期 | 2024年5月21日 | 2024年5月21日-25日 | 成都 |
| 第七期 | 2024年6月25日 | 2024年6月25日-29日 | 青岛 |

二、培训内容：

（一）国家最新政策解析及实务操作

（二）本轮化解融资平台债务实务要点及案例

（三）政府隐性债务界定解析及案例

（四）由通报8起隐性债务问责典型案例引申到基础设施实务操

作

1. PPP新机制(国办函[2023]115号)的重点内容解读
2. 建立特许经营管理新程序并规范实施

（七）新机制下特许经营与REITS有效融合及典型案例

（八）万亿国债项目的申报与使用操作实务

三、课程适合对象

**政府:**发改、财政、住建、法制、交通运输、能源、水利、环保、农业、林业、科技、医院、卫生、养老、教育、文化、仓储物流与产业园区及各审计机关、实施机构、出资代表部门人员；

**企业:**城投公司为代表的各类平台公司；新基建、交通、能源、仓储物流环境保护、信息网络、园区开发等领域；建筑建材、城镇供热、污水处理、固废危废垃圾处理仓储物流、收费公路、水电气热等国有及民营企业;国有大中型企业、大型民企以及PPP项目SPV各领域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；

**金融:**证券公司、基金公司、商业银行信托公司、资产管理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以及工程咨询设计、财务顾问、法律行业；

**其他:**新型城镇化投融资领域相关机构工作的各方面专业人士。

四、授课师资团队

本培训班所有课程由来自国家会计学院、财政部、发改委、金融、法律以及实务界的专业师资团队联袂授课。

五、收费标准

1、每人收费2900元（含培训费、场地费、结业证书等费用）；

2、食宿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；

3、往返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六、结业证书

参训学员完成规定课程,可在培训班结束后登录中国总会计师协会官网（www.cacfo.com），进入“培训工作”或“公共服务”栏目,点击“培训证书”,输入本人“姓名+手机号+身份证号”,即可下载打印电子《培训结业证书》。

七、报名程序

请报名人员按要求填写《报名回执表》（见附件2），报中国总会计师协会培训部或班务组；我们将按报名先后发放《报到通知》。本《通知》文件信息发布见中国总会计师协会网站[www.cacfo.com](http://www.cacfo.com)和华夏财金网。

报名电话：010-85913279 传真：010-85913278

中国总会计师协会培训部：010-88191889